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
关于财政扶贫资金公开的情况说明

2020年盟财政局下达示范区扶贫专项资金219.1万元，教育类扶贫资金4万元，本级配套扶贫资金16.18万元，目前均已按要求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无滞留扶贫专项资金现象，为确保扶贫专项资金安全高效使用，财政部门严格落实监管、跟踪问效责任。

2021年年初预算未收到提前下达扶贫专项资金。

加快推进乌兰布和示范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着力提高脱贫攻坚的质量和实效，结合示范区实际，特制定《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财政局扶贫资金监督检查实施方案（2018年-2020年）》（阿乌财发〔2019〕7号），本实施方案的制定，加强了示范区财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提高了财政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